

证券代码：834178

证券简称：金田铜业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通过发审委审核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，2017年11月27日，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提交上市辅导并获受理，辅导机构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。

一、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

2018年9月14日，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申请文件，2018年9月20日，中国证监会出具了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》（受理序号：181443）。

公司招股说明书于2018年9月21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网站。
(http://www.csrc.gov.cn/pub/zjpublic/G00306202/201809/t20180921_344498.htm)

二、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情况

2017年11月13日起，公司曾因拟收购江苏兴荣美乐铜业有限公司

部分股权事项以及其他资产收购事项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及延期恢复转让以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推进上述重大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公司收购江苏兴荣美乐铜业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项已完成，公司筹划的其他资产收购事项亦已经终止，但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，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17 日。

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。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按相关要求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反馈答复。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招股说明书（申报稿）预披露更新。

三、审查结果

（一）审查通过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审委 2020 年 1 月 3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 8 次会议审核结果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的审查结果为通过，发审委具体审查意见为：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首发）获通过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20 年第 8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告

宁波金田铜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6 日